

张财采〔2020〕19号

转发淄博市财政局《转发<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>的通知》的通知

区直各部门、单位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:

现将淄博市财政局《转发<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>的通知》的通知（淄财采〔2020〕1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1.淄博市财政局转发《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》的通知（淄财采〔2020〕18号）

2.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（鲁财采〔2020〕30号）

淄博市张店区财政局

2020年11月10日

